

# 彰化縣 105 年度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（營業、非營業部分）各審查委員會審查報告

## 第 1 審查委員會

非營業部分：

甲、作業基金：

一、彰化縣市地重劃基金（地政處）

審查意見：修正通過。

（一）5-9 頁，其他業務費用-雜項業務費用-服務費用-印刷裝訂與廣告費-業務宣導費-促進開發區土地標售。1、第八期員林都市計畫整體開發單元 1-10 市地重劃，編列 500 萬元，全數刪除。

（二）以上合計刪減 500 萬元。

（三）其餘均照原案通過。

二、彰化縣平均地權基金（地政處）

審查意見：照原案通過。

乙、特別收入基金：

一、彰化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（勞工處）

審查意見：照原案通過。

二、彰化縣公益彩 盈餘分配基金（社會處）

審查意見：照原案通過。

## 第 3 審查委員會

營業部分：

彰化縣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（農業處）

審查意見：照原案通過。

非營業部分：

甲、作業基金

一、彰化縣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（建設處）

審查意見：照原案通過。

二、彰化縣觀光溫泉基金（城市暨觀光發展處）

審查意見：修正通過。

（一）2-3 頁，業務成本與費用-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，編列 1,147 萬元，刪減 229 萬 4,000 元。

（二）以上合計刪減 229 萬 4,000 元。

（三）其餘均照原案通過。

三、彰化縣公共停車場作業基金（工務處）

審查意見：照原案通過。

乙、特別收入基金

一、彰化縣農業發展基金（農業處）

審查意見：修正通過。

（一）3-7 頁，旅運費-國外旅費-考察大陸地區以外農業、蔬果、花卉、酒莊拓展外銷旅費，編列 20 萬元，刪減 15 萬元。

（二）3-7 頁，旅運費-大陸地區旅費-考察大陸地區農業、蔬果、花卉、酒莊拓展外銷旅費，編列 20 萬元，刪減 15 萬元。

（三）以上合計刪減 30 萬元。

（四）其餘均照原案通過。

二、彰化縣城鄉發展建設基金（建設處）

審查意見：照原案通過。

## 第 4 審查委員會

非營業部分：

甲、作業基金

彰化縣各鄉鎮市（區）衛生所醫療作業基金（衛生局）

審查意見：照原案通過。

乙、特別收入基金

## 一、彰化縣環境污染防治基金（環保局）

審查意見：修正通過。

- (一) 1-13 頁，空氣污染防治計畫-國外旅費-考察國外先進國家推動節能減碳及環保措施政策等相關業務，編列 150 萬元，全數刪除。
- (二) 1-14 頁，空氣污染防治計畫-業務宣導費-辦理環境污染管制、空氣品質相關工作研討會、觀摩會之宣導品、車資、保險、餐費及相關宣導雜支等，編列 10 萬 2,000 元，全數刪除。
- (三) 1-16 頁，空氣污染防治計畫-購置土地-購置彰濱工業區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站土地，編列 1,500 萬元，全數刪除。
- (四) 1-17 頁，空氣污染防治計畫-補（協）助政府機關（構）-補助城觀處彰化縣公共自行車租借系統建置及營運管理示範計畫(契約 102 年至 109 年止-105 年度費用)，編列 534 萬 2,000 元，全數刪除。
- (五) 1-20 頁，焚化廠計畫-業務宣導費-辦理焚化廠觀摩、宣導、研討、講習之宣導品、車資、保險、餐費、住宿及相關宣導活動之雜支等，編列 64 萬 2,000 元，全數刪除。
- (六) 1-24 頁，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計畫-業務宣導費-辦理廢棄物清理及減量業務宣導、觀摩等宣導品、車資、保險、餐費、住宿及相關雜支等，編列 25 萬 8,000 元，全數刪除。
- (七) 以上合計刪減 2,284 萬 4,000 元。
- (八) 其餘均照原案通過。

附註：林世賢議員針對 1-18 頁，焚化廠計畫-為溪州垃圾資源回收（焚化）廠操作營運經費及推動環保署「巨大廢棄物多元再利用……推動計畫」等相關工作補助案配合款，編列 2 億 8,176 萬 6,000 元，持少數意見。

## 二、彰化縣公共藝術基金（文化局）

審查意見：照原案通過。

## 三、彰化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（教育處）

審查意見：修正通過。

- (一) 002-17 頁，國民教育計畫-國民中學國教管理及獎補助-其他，編列 154 萬元，刪減 30 萬 2,000 元。
- (二) 002-20 頁，國民教育計畫-國民中學學生事務管理及獎補助-其他，編列 100 萬元，刪減 20 萬元。
- (三) 002-21 頁，國民教育計畫-資訊教育與網路管理-其他，編列 80 萬元，刪減 16 萬元。
- (四) 002-26 頁，國民小學教育-國民小學國教管理及獎補助-其他，編列 200 萬元，刪減 40 萬元。
- (五) 002-29 頁，國民小學教育-國民小學學生事務管理及獎補助-其他，編列 600 萬元刪減 120 萬元。
- (六) 002-37 頁，學前教育計畫-幼兒教育管理及獎補助-其他，編列 255 萬元，刪減 51 萬元。
- (七) 002-45 頁，社會教育計畫-社會教育管理及獎補助-其他，編列 418 萬 5,000 元，刪減 83 萬 7,000 元。
- (八) 002-50 頁，體育及衛生教育計畫-體育管理及獎補助-獎勵費用，編列 617 萬元，刪減 123 萬 4,000 元。
- (九) 002-50 頁，體育及衛生教育計畫-體育管理及獎補助-其他，編列 657 萬 3,000 元，刪減 131 萬 4,000 元。
- (十) 002-53 頁，體育及衛生教育計畫-體育體育設施管理-其他，編列 239 萬 6,000 元，刪減 47 萬 9,000 元。
- (十一) 002-55 頁，體育及衛生教育計畫-衛生管理及獎補助-其他，編列 360 萬元，刪減 72 萬元。
- (十二) 以上合計刪減 735 萬 6,000 元。
- (十三) 其餘均照原案通過。

附註：曾世勇議員、葉麗娟議員、顧黃水花議員、張雪如議員針對彰化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刪減部分，持少數意見。